

屈原九歌今繹



文 懷 沙 著  
棠 棣 出 版 社 印 行

# 屈原九歌今譯

——中國古典文學研究叢刊——

文懷沙著

棠棣出版社印行



中國古典文學研究叢刊

屈原九歌今繹

實價六千五百元

主編者 王

耳

著者

文

懷

沙

出版者

棠棣出版社

印刷者

文明印刷所

上海西康路三三七弄九〇號

發行者

長風書店

上海山東中路一二八弄二〇一號

經售者

中國圖書發行公司

## 目次

郭沫若先生題辭

插圖之一——東皇太一

插圖之二——雲中君

插圖之三——湘君、湘夫人

插圖之四——大司命、少司命

插圖之五——東君

插圖之六——河伯

插圖之七——山鬼

插圖之八——國殤

插圖之九——禮魂

自序

東皇太一

雲中君

湘君、湘夫人

大司命、少司命

東君

河伯

山鬼

國殤

禮魂

跋

補記

〔附錄〕讀文懷沙先生『屈原九歌今繹』（曹述敬）

八

一三

一七

三五

四九

五五

六〇

六七

七二

七四

七九

八三

## 自序

現今所傳「楚辭」中的「九歌」計十一章，它的次序是：

- 一、東皇太一
- 二、雲中君
- 三、湘君
- 四、湘夫人
- 五、大司命
- 六、少司命
- 七、東君
- 八、河伯
- 九、山鬼

## 十、國殤

### 十一、禮魂

自西漢以來，都全部被認為是屈原的作品。後來的注家也有認為它本是楚國沅湘之間的民間祭歌，因為文詞鄙陋，經過屈原修改的。其實，這兩種意見並沒有了不得的矛盾。當缺乏充分例證肯定「九歌」是某一個地方民歌的原始形態前，我們不必強作解人剝奪屈原對於「九歌」的著作權。

從「九歌」諸篇什中，我們不難意味到「九歌」乃是屈原根據民間詩歌予以提鍊和加工的改寫。一如普希金曾經用他生花的詩筆將若干流傳在他們民族間的童話和寓言重加渲染和創作。我們可以從此體認到我們的人民詩人——屈原也正像世界上一切偉大的作家一樣，他熾愛地向自己的土壤，向自己的民族借鑑着原始的自然形態的文學藝術，作爲他創作的依據之一。

屈原是這樣接受了民間文學的影響，通過了豐富縣邈的感情和綺麗光彩的技巧，鑄成了這些『更有組織性，更有集中性，更典型，更理想，因此更帶普遍性』（毛主席語）

的作品。「九歌」一直發展到另一輝煌的巨篇——「離騷」，可以認作爲一個整體。毫無疑問，這些不朽的詩篇又給予我們的民族以偉大的精神影響。

關於「九歌」的內容，清戴震曾有一個說明，他說：『九歌，遷於江南所作也。昭誠敬，作東皇太一。懷幽思，作雲中君；蓋以況事君精忠也。致怨慕，作湘君，湘夫人；以己之棄於人世，猶巫之致神，而神不顧也。正於天，作大司命、少司命，皆言神之正直，而惓惓欲親之也。懷王入秦不反，而頃襄繼世，作東君，末言狼狐，秦之占星也，其辭有報秦之心焉。從河伯水遊，作河伯。與魍魎爲羣，作山鬼。閔戰爭之不已，作國殤。恐常祀之或絕，作禮魂。』（見戴震：屈原賦注）這一段話不無穿鑿。我們很難置信「九歌」只是如漢王逸說的那樣：『上陳事神之敬，下見己之冤結，託之以諷諫。』（見王逸注楚辭。戴震題解式的說明，當據王逸的概念，敷衍而成。）首先，我們不妨肯定現今所見的「九歌」和他原始藍本的主要內容並無二致，它乃是楚國民間的神話和傳說，通過祭神舞歌的形式而得以流傳。它所以爲廣大人民所愛好，正因爲它是廣大人民基於他們自己的現實生活爲基礎所發射出來的一種想像。通過屈原的再創作，

使這些材料在語言上更臻洗鍊純粹，成爲很高的藝術品。自然，相對於屈原，這一部分作品止能被認作爲他前期的試作小品。縱或寄託了一些幽怨（不是王逸所謂的『冤結』），那也只是屬於一種詩人青春期朦朧的悵惘和對於光明的憧憬而已。至於說到政治上的隱喻那真是太稀薄了。諷諫云云，是不很合適的。

「九歌」名爲九，而實爲十一章。這是自來就被研究「九歌」的人所注意的問題。王逸注「九辯」云：「九者陽之數，道之綱紀也。」文選五臣注闡明王說，認爲：「九者陽數之極，自謂否極，取爲歌名矣。」朱熹在他的「楚辭辯證」中云：「篇名九歌，蓋不可曉。舊以九爲陽數者，尤爲衍說。或疑猶有虞夏九歌之遺聲，亦不可考，今姑闕之，以俟知者，然非義之所急者。」這種「以不知爲不知」的態度是比較老實的。只是用「然非義之所急者」一句話，便輕輕的放下，氣派頗顯得雍容，卻也很難令人滿意。至於林西仲在「九歌總論」中很武斷地說：「九歌之數，至「山鬼」已滿，「國殤」、「禮魂」，似多二作。……蓋「山鬼」與正神不同，「國殤」「禮魂」，乃人之新死爲鬼者。物以類聚，雖三篇實只一篇，合前共得九。」這有點像下命令；使人首肯，似乎也

不甚可能。像林西仲這一類的注家很多。如近人王闔運的『九歌』注同樣直截了當，他說：「『禮魂』者，每篇之亂也。『國殤』舊祀所無，兵興以來新增之故不在數。」蔣驥的『楚辭餘論』中謂：「九歌本十一章，其言九者，蓋以神之類有九而名。兩司命，類也。湘君與夫人，亦類也。」蔣說又爲日本青木正兒所引伸。作爲『假設』之辭，青木的意見是頗有趣的。他說：「……在此十一篇中，『湘君』、『湘夫人』及『大司命』、『少司命』是兩個重複的篇章，……當是春秋二祠各演一曲，即『湘君』與『大司命』用於春祠，而『湘夫人』與『少司命』用於秋祠。所以，在實際應用時，該有兩篇是備選的，因此纔成爲九篇，亦即春、秋兩祠各用了九篇。（其他諸篇，春、秋共用。）其理由，末篇『禮魂』云：「春蘭兮秋菊，長無絕兮終古。」王逸注：「言春祠以蘭，秋祠以菊，爲芬芳長相繼承，無絕於終古之道也。」是春祠秋祠的有力根據。更如上述四篇的措辭來看，顯然有季節的不同，如「湘君」曰：「斲冰兮積雪」，「鳥次兮屋上」，都是由冬而春之意。「大司命」曰：「使凍雨兮灑塵」，「補注」引「爾雅」注：「今江東呼夏月暴雨爲凍雨。」如果所說，則春、秋都可。「湘夫人」曰：「嫋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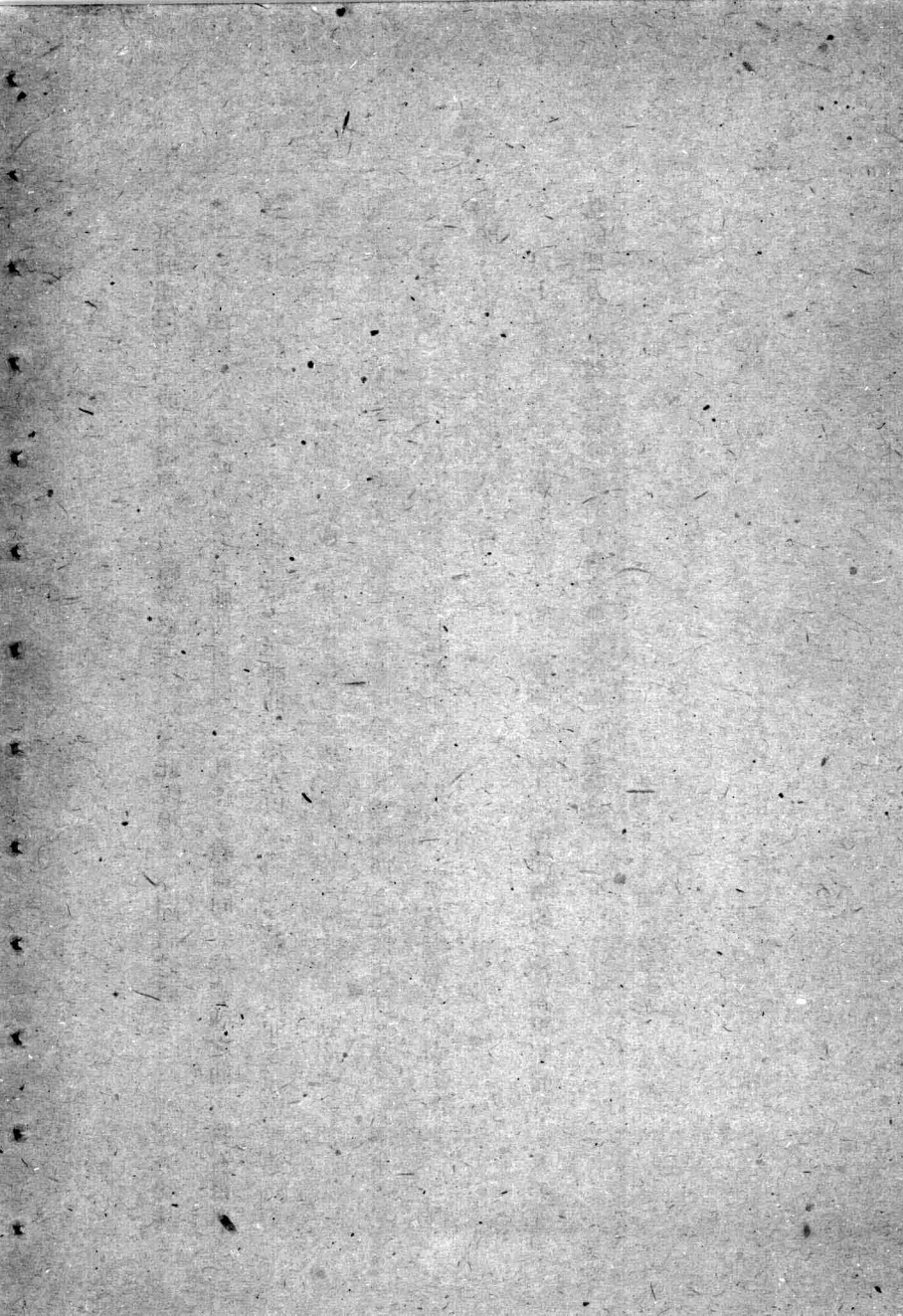
兮秋風，洞庭波兮木葉下。」又「少司命」曰：「秋蘭兮麝蕓，羅生兮堂下」，「秋蘭兮青青，綠葉兮紫莖」，明指秋季。……」（參閱青木：「楚辭九歌之舞曲的結構」）我們細加思繹，覺得青木氏的見解還是牽強。歷來對九歌篇目的各種說法，無非是如何纔能合於「九」數，以符漢書藝文志的二十五篇之目。問題在於「九」，我覺得還是郭沫若師的意見較妥。和「九辯」一樣，「九歌」並不是數目有九；「九歌」、「九辯」都是夏啓王的歌曲。山海經的大荒西經謂：「夏后開（即啓）上嬪於天，得「九辯」與「九歌」以下。」郭璞注引歸藏啓筮：「昔彼「九冥」，是與帝同辯同宮之序，是爲九歌。」這種解釋是能讓人比較明白些的。（參閱郭沫若：屈原研究）

聞一多先生對於「九歌」章次的認識，說甚新穎，茲照錄如次，謹供讀者參考。他說：『九歌十一章皆祀東皇太一之樂章，就中「吉日兮辰良」章（舊題「東皇太一」非是）爲迎神曲，「成禮兮會鼓」章（舊題「禮魂」非是）爲送神曲，其餘各章皆爲娛神之曲也。諸娛神之曲，又各以一小神主之，而此諸小神又皆兩兩相偶，共爲一類。今驗諸篇第，湘君與湘夫人相次，大司命與少司命相次，河伯與山鬼相次，國殤與禮魂相次，

（洪興祖曰：「或曰禮魂，以禮善終者。」案此說得之。國語楚語下：「卿大夫祀其禮，」章注曰：「禮謂五祀及其祖所自出。」此禮字義蓋同。然禮魂之曲，實有目無辭。其「成禮兮會鼓」章，本全歌之送神曲。後人以求禮魂之辭不得而逕題送神曲曰禮魂，妄也。）都凡四類，各成一組。惟東君與雲中君，皆天神之屬，宜同隸一組，其歌詞亦宜相次。顧今本二章部居縣絕，無義可尋。其爲錯簡，殆無可疑。余謂古本東君次在雲中君前……少司命乃得與河伯首尾相銜，而河伯首二句乃得闌入少司命中耳。〔詳見聞一多全集第二冊三八三頁〕

以上只是個人將有關「九歌」的一般問題，作一個簡略的介紹和說明而已。有不安當的地方，希望能得到讀者和專家們的指教。是爲序。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文懷沙於北京寓廬。



## 東皇太一

題解 太一，星名。天上的尊神。祠於楚東，以配東帝，故稱東皇。本篇乃祭東皇太一的詩歌。內容描寫祭者及靈巫的裝束，祭堂的陳設，祭品的芳潔和音樂的繁盛等……

### 〔今釋〕

這是一個好日子，也是一個好時光，

大家又虔誠又歡愉地祝告上蒼。

我手持長劍的把柄，（注一）

金玉齊鳴，叮叮噹噹。

玉鎮壓着瑤石般的地席，鋪在神座下方，

又把那瓊花摘下，作爲獻神的馨香。(注二)

蕙草包着祭肉，墊着蘭草芬芳，(注三)

敬斟起一杯桂酒，又是一杯椒漿。

舉起槌兒，鼓聲鏗鏘，

舒緩的節奏伴奏着低沉的歌唱，

接着，竽呀瑟呀織成一片交響。

巫女緩緩起舞，她們穿着美麗衣裳，

濃郁的芳香，充滿一堂。

樂聲飛揚，漸漸錯雜齊響。

神啊！你多麼愉悅而又健康！

〔原文〕

吉日兮辰良，

穆將愉兮上皇。

撫長劍兮玉珥，

璆鏘鳴兮琳琅。

瑤席兮玉璫，

盍將把兮瓊芳。

蕙肴蒸兮蘭藉，

奠桂酒兮椒漿。

揚枹兮拊鼓，

疏緩節兮安歌。

陳竽瑟兮浩倡，

靈偃蹇兮姱服。

芳菲菲兮滿堂，

五音紛紛繁會。

君欣欣兮樂康！

〔注釋〕

（注一）我，是指主祭者。

（注二）原文：『蓋將把兮瓊芳』的『蓋』字，王逸章句解爲『何不』，不很妥切。聞一多校補以爲『蓋』卽『合』字的意思，因爲瓊是玉鎮，芳是瑤席，所以說『蓋（合）將把……』。俞曲園先生的『讀楚辭』則以爲『蓋』是語詞，譯文從俞說。

（注三）蕙，南方草木狀蕙，一名薰草，王注從之，則非爾雅翼一幹一花而香有餘之蕙。薰，唇形科香草，又名羅勒，學名爲 *Ocimum basilicum*。蘭，學名爲 *Iris sibirica* var. *orientalis*，一名紅眼蘭。 *Iris ruthenica*，名澤蘭。 *Iris tocyorum* 一名水蘭。荀子勸學篇云：『蘭槐之根是爲芷。』可知蘭芷皆 *Iris*，而非今日所稱之蘭花 *Cymbidium*。